

欽定書經傳說彙纂卷第十一

洪範

集傳漢志曰禹治洪水錫洛書法而陳之洪範是也史記武王克殷訪問箕子以天道箕子以洪範陳之案篇內曰而曰汝者箕子告武王之辭意洪範發之於禹箕子推行增益以成篇歟今文古文皆有

集傳

鄭氏康成曰此篇訓體也○夏氏僕曰此篇雖箕子之言實周史所錄○朱子曰今人只管要說治

道這是治道最切緊處這箇若理會不通又去理會甚癆零零碎碎○洪範一篇首尾都是歸從皇極上去蓋人君以一身爲至極之標準最是不易又須斂是五福所以斂聚五福以爲建極之本又須是敬五事順五行厚六政協五紀以給裏箇皇極又須又三德使事物之接順柔之辨須區處教合宜稽疑便是考之於神庶微是驗之於天五福是體之於人這下許多是維持這皇極○讀洪範且各還它題目一則五行二則五事三則

八政四則五紀五則皇極至其後庶徵五福六極乃權衡聖道而著其驗耳。○陳氏大猷曰：箕子之陳洪範文章之演易皆當殷之末周之初也。○王氏柏曰：此書王者繼天立極之大典也。其綱目爲最明，其義理爲最密，其功用所關爲最廣，其歸宿樞機爲最精。○陳氏師凱曰：洪範上稽天文下察地理，中參人物古今之變，窮義理之精微，究興亡之徵兆，微顯闡幽，彝倫所敍，秩然有天地萬物各得其所之妙。○王氏樵曰：人心惟危，四語聖學傳心之妙而未及政事之詳。水火金木土穀惟修數語善政養民之要而未及心源事目之備。洪範一篇微言也。以丹書四言武王齋戒而問之，則其受此於箕子也可知。嗚呼，後之人其可以易而讀之哉。

惟十有三祀王訪于箕子

集解商曰：祀周曰年，此曰祀者，因箕子之辭也。箕子嘗言商其渝喪我罔爲臣僕。史記亦載箕子陳洪範之後，武王封于朝鮮而不臣也。蓋箕子不可臣。武王亦遂其志而不臣之也。

訪就而問之也。箕國名

地理今釋箕。蔡傳國名。姓纂云商之
圻內僖三十三年晉敗狄于箕者杜

預云。太原陽邑有箕城。在今山西遼州榆社縣東南三十里。

子爵也。○蘇氏曰箕子之不

臣周也。而曷爲爲武王陳洪範也。天以是道畀之禹傳至於我不可使自我而絕。以武王而不傳。則天下無可傳者矣。故爲箕子之道者傳道則可。仕則不可。

集說

程子曰周書惟十有三祀與惟十有一年三與一須有一字錯泉州高某說一字錯○張氏九成曰稱祀不稱

年稱王訪箕子而不稱箕子朝王稱王乃言而後箕子乃言深見箕子爲天下萬世大法不得已之意○朱子曰柯國材言序稱十有一年史辭稱十有三年序不足憑洪範謂十有三祀則十三年明矣。使十一年伐殷十三年方訪箕子不應如是之緩此說有理○呂氏祖謙曰王訪于箕子不敢屈而致也。武王之尊德樂道如孟子所謂大有爲之君必有不召之臣欲有謀焉則就之也○陳氏櫟曰不臣周所以正萬世君臣之大法陳洪範所以傳萬世天人之大法○陳氏雅言曰唐孔氏謂此篇不是史官敍述必是箕子旣對武王之間退而自撰其事故稱祀夏氏謂古者史官於人君言動無不

書者。豈有武王訪箕子。其事如此之大。史乃不錄。而箕子自錄之理。此說極是。且如孔說。則於惟十有三祀一句。雖說得通。而於王訪于箕子一句。說不通矣。

王乃言曰。嗚呼。箕子。惟天陰隲下民。相協厥居。我不知其彝倫。攸敘。

集傳乃言者難辭。重其問也。箕子稱舊邑爵者。方歸自商未

新封爵也。隱定。

史記。惟天
陰定下民

協合彝常倫理也。所謂秉彝人倫

也。武王之間。蓋曰。天於冥冥之中。默有以安定其民。輔相保

合其居止。

曾氏
韋氏

居謂所以安者。

○王氏

宵堂

曰。人生萬事各有其宜。皆所謂居也。

而我不知

其彝倫之所以敘者。如何也。

集說

朱子曰。彝倫指洪範九疇而言。竊意箕子在商潛心九

疇之學。

如文王之潛心於八卦。殷滅之後。武王恐其學

不傳。故訪而問之。且退託於不知。以發其言。

○呂氏祖謙曰。

武王豈真不知哉。云不知者。蓋真見聖學之無窮也。

○陳氏

朱子曰。彝倫。指洪範九疇而言。竊意箕子在商潛心九

疇之學。如文王之潛心於八卦。殷滅之後。武王恐其學

不傳。故訪而問之。且退託於不知。以發其言。

○呂氏祖謙曰。

武王豈真不知哉。云不知者。蓋真見聖學之無窮也。

○陳氏

操曰。斯民之生。其上棟下宇。羣居聚處。是孰使之然哉。天意之陰隲默相。蓋存乎其間而常理。卽寓乎其間而常理。雖高出乎無極太極之表。而其實不離乎日用常行之間。武王於陰隲相協而繼以彝倫之所以敘。敘者所也。卽所以然之意。武王其默識之矣。○王氏允菴曰。天陰隲下。民是無形聲可驗。故武王不知彝倫之所敘者何由。○陳氏雅言曰。武王意人君代天理物。必仰承天意以治民。而使其居之順其常。得其正。以無負上天陰隲相協之心者。其道在於敘其秉彝人倫也。我欲敘之。不知所以敘之之道。當何如此。問箕子以爲治之道也。箕子於是告以洪範九疇爲爲治之大法。蓋九疇之敘。卽彝倫之所敘也。○鄭氏曉曰。相協厥居。正是陰隲之實。

箕子乃言曰。我聞在昔。鯀陷洪水。汨陳其五行。帝乃震怒不畀。洪範九疇。彝倫攸敘。鯀則殛死。禹乃嗣興。天乃錫禹。洪範九疇。彝倫攸敘。

集傳

乃言者重其答也。孔氏穎達曰。此問答皆言乃者。以

天道之大流吟乃問。思慮乃答也。陷

塞汨亂陳列界與洪大範法疇類敘。敗沈氏淳曰。不便是數。錫賜也。

帝以主宰言。天以理言也。洪範九疇。治天下之大法。其類有九。孔氏穎達曰。九者各有一章。故漢書謂之九章。卽下文初一至次九者。箕子之答蓋曰。洪範九疇。原出於天。鯀逆水性。汨陳五行。呂氏祖謙曰。水涒而五行皆汨。見五行一源。故帝震怒不以與之。此彝倫之所以敗也。禹順水之性。地平天成。故天出書于洛。禹別之以爲洪範九疇。此彝倫之所以敍也。彝倫之敍。卽九疇之所敍者也。○案孔氏曰。天與禹神龜負文而出。列於背。有數至九。禹遂因而第之。以成九類。易言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蓋治水功成。洛龜呈瑞。如簫韶奏而鳳儀。春秋作而麟至。亦其理也。世傳戴九履一。左三右七。二四爲肩。六八爲足。陳氏師凱曰。又有五數居正背。此當補五數居中一備。卽洛書之數也。

劉氏欽曰。河圖洛書相爲經緯八卦九章相爲表裏。○

孔氏穎達曰。水是五行之一。水性下流。鯀反塞之。水失其性。則五行皆失矣。是爲亂陳其五行。言五行陳列皆亂也。○邵子曰。圓者星也。歷紀之數。其肇於此乎。方者土也。畫州井地之法。其倣於此乎。蓋圓者河圖之數。方者洛書之文。故羲文因之以造易。禹箕敍之而作範也。○程子曰。聖人能使天下順治。非能爲物作則也。惟止之各於其所而已。止之各於其所。聖人所以敍彝倫也。洪範九疇。聖人使天下順治之道也。非能爲物作則。惟止之各於其所。順乎陰隲相協之妙而已。陰隲相協。彝倫天敍也。洪範九疇。彝倫攸敍也。自五行至五福六極。天人相因。天下事大綱出。不得此九者。世間只順了個陰隲相協之妙。便彝倫常敍。自古聖人只理會得此而已矣。○朱子語類。問洪範之書。林氏以爲洛出書之說。不可深信。又帝乃震怒不畀洪範九疇。彝倫攸敍。猶言天奪之監也。天乃錫禹洪範九疇。彝倫攸敍。猶言天誘其衷也。又云洪範之書。大抵發明彝倫之敍。本非由數而起。又曰。天乃錫禹洪範九疇。猶言天乃錫王勇智耳。不必求之太深也。某竊謂易明言河出圖。洛出書。豈得不之信邪。未知林說如何。曰。便使而今天錫洛書。若非天啟其心。亦無人理會得。兩說似不可偏廢也。○鯀禹皆治水。天不開發鯀。而開發禹。故言禹不異。要之洛書乃天下之至理。鯀不順是理。自無可得之道。禹順是理。自有可得之道。界不畀一歸之天者。特言理之至。

公無私爾。○問彝倫攸敘見事事物物中得其倫理則無非此道。非道便無倫理曰固是。○齊氏夢龍曰彝倫乃天理之自然而人類之所一日不可無者也。○陳氏師凱曰陶唐之盛於雙時雍之際又何彝倫之敘哉此非言朝廷也。蓋五行既汨九功未敘獸蹄鳥迹之道交於中國堯甚憂之。此彝倫之所以教也。豈必綱常絕滅而後謂之敘哉。○王氏充耘曰九疇非始於禹如卜筮起於伏羲作歷始於黃帝堯舜以來皆從事五事以修身皆用刑賞威福以爲治豈待禹而後有平乎。蓋聖人迭興立法制先後錯出而無倫至此敘爲九章而聖人治天下之大法首尾完具粲然如指諸掌則自禹始耳。

洛書之數其四奇居四正以三相乘而左旋則參天之數也。其四耦居四隅以二相因而右轉則兩地之數也。中之五不與奇耦相乘而爲三二之合焉則人之位也。人居天地之中則必爲天地立心然後可以主贊化育而下盡人物之性此皇極所以爲九疇之本也。

初一曰五行次二曰敬用五事次三曰農用八政次四曰協用五紀次五曰建用皇極次六曰父用三德次七曰明用稽疑次八曰念用庶徵次九曰嚮用五福威用六極。

萬物之間

在人惟五事

以五事參五行

王氏安石曰。五事。人所以繼天道而成性者也。

○朱子曰。五氣通行而人稟之以成形。於是有五事。

天人合矣。八政者人之所以因乎天

五紀者

陳氏經曰。其數錯綜而條理不亂。是謂紀。

天之所以示乎人。皇極者君之

所以建極也。三德者治之所以應變也。稽疑者以人而聽於

天也。庶徵者推天而徵之人也。福極者人感而天應也。五事

曰敬

孔氏安國曰。五事在身用之必敬乃善。

所以誠身也。八政曰農所以厚生

也

孔氏穎達曰。鄭玄云。農讀爲

也。禮則農是禮意。故曰厚也。五紀曰協所以合天也

曾氏政必協天時。

○陳氏櫟曰。欽天授

人有不可後。推步占驗以人合天。皇極曰建所以立極也。三

德曰乂所以治民也。稽疑曰明所以辨惑也

朱子曰。德雖應變無方。而事有

非人謀之所能決者。故當謀之鬼神。庶徵曰念所以省驗也

曾氏輩曰。人治極而通於神明者盡。

洪範

卷十一

洪範

五

然猶不敢自信。故參吾之得失於天。五福曰嚮。曾氏輩曰：福之在於民則宜嚮之。故五福曰嚮用。所以勸也。六極曰威。蘇氏軾曰：威畏也。古者畏威通用。○曾氏輩曰：極之在於民則宜畏之。故六極曰威用。所以懲也。五行不言用，無適而非用也。朱子曰：用者人之所言。而皇極不言數，非可以數明也者。以總該九疇理，兼萬善能盡也。非局數所本之以五行，敬之以五事，厚之以八政，協之以五紀，皇極之所以建也。父之以三德，明之以稽疑，驗之以庶徵，勸懲之以福極，皇極之所以行也。人君治天下之法，是孰有加於此哉。

集說

張子曰：尤疇次敘民資以生，莫先天材，故首曰五行。君天下必先正己，故次五事。五事已正，然後邦國得而治。故次八政。政不時舉，必昏，故次五紀。五紀明，然後時措得中，故次建皇極。求大中，不可不知權。故次三德。權必有疑，故次稽疑，可徵然後疑決。故次庶徵。福極微，然後可不勞而治。故次九以嚮，勸終焉。五爲數中，故皇極處之。權過中而合義者，也。

故三德處六。○張氏栻曰：九疇雖多，人君所守惟在敬。用五事心敬則貌言視聽思極於肅，久哲謀聖其精神所運，上而五行下而福極，無不得其所。洪範之要在於敬而已。○朱子語類問洪範諸事，曰：此是箇大綱目，天下之事其大者。大槩備於此矣。○初一次二，此讀也。全讀是以一二爲次第，不見洛書本文，又不見聖人法象之義。故後人至以此章總爲洛書本文，皆爲句讀不明也。○洛書本文只有四十五點，班固云六十五字，皆洛書本文古字畫少，恐或有模樣，但今無所考。漢儒說此未是，恐只是以義起之，不是數如此，蓋皆以天道人事參互言之。五行最急，故第一。五事又成之於身，故第二。一身既修，可推之於政。故八政次之。政既多，又驗之於天道。故五紀次之。又繼之以皇極，居五，蓋能推五行，敬五事，厚八政，修五紀，乃所以建極也。六三德，乃是權衡此皇極者也。德既修矣，稽疑庶微，繼之者，著其驗也。又繼之以福極，則善惡之效至是不可加矣。皇極非大中，皇乃天子，極乃極至言，皇建此極也。東西南北到此恰好，乃中之極，非中也。但漢儒雖說作中字，亦與今不同。如云五事之中是也。今人說中，只是含糊依違，善不必盡賞，惡不必盡罰。如此豈得謂之中？○凡數自一至五，五居中，自九至五，五亦居中。戴九履一，左三右七，五亦居中。若有前四者，則方可以建極。後四者，卻自皇極中出。三德是皇極之權，人君所嚮用五福，所威用六極。此曾南豐所說，惟此說好。○洛書本無文字，但有奇偶之數，自

一至九洛書之本數。初者禹次第之文，五行以下。卽禹法則之事。蓋因洛書自然之數，而垂訓於天下後世也。若其效法次第之義，大抵因洛書之位與數而爲之。洛書一位在子，其數則水之生數。氣之始也。故爲五行。五行則陽變陰，合交運而化生萬物。則爲人事之始矣。二位在坤，其數則火之生數。氣之著也。故爲五事。五事則五氣運行。火之稟形賦色。妙合而凝。修身踐形之道立矣。三位在卯，其數則木之生數。氣至此而益著也。故爲八政。八政則修身不止於貌言，視聽思之事。而立經陳紀創法立度舉而措之天下矣。四位在巽，其數則金之生數。氣至此而著益久也。故爲五紀。五紀則治不止於食貨政教之事，而察數觀象，沿歷明時，仰以觀於天文矣。五居中央，爲八數之中。縱橫以成十五之變。蓋土之冲氣所以管攝四時，故爲皇極耳。則人君居至尊之位，立至理之準。使四方之面內環觀者，皆於是而取則。所以總攝萬類也。六位在乾，其數則水之成數。氣合而成形也。故爲三德。三德則不徒立至極之準，而臨機制變。隨事制宜，且盡其變於人矣。七位在酉，火之成數。氣合而形已著矣。故爲稽疑。稽疑則不徒順時措之宜，而嫌疑猶豫。且決之人謀鬼謀，而盡其變於幽明矣。八位在艮，木之成數。氣合而形益著矣。故爲庶徵。庶徵則往來相應，屈伸相感，而得失休咎之應定矣。尤位在午，其數則金之成數。氣合而著已久矣。故爲福極。福極則休咎得失，不徒見於一身，而通行於天下矣。其事廣大，悉備故。

居終焉。大抵九疇之序，順而言之，則五行爲始。故五行不言用，不言用者，乃眾用之所自出，錯而言之，則皇極爲統。故皇極不言數，不言數者，乃眾數之所由該。以五行爲始，則自至九疇，推愈廣。天衍相乘之法也。以皇極爲統，則生數主常成數，主變。太極動靜之分也。九疇本於洛書者，如此。後學不悟，此章具洛書之文，例如空談而說之，則陋矣。○呂氏祖謙曰：三德者，皇極之用，時中之道也。出而爲治，又當以剛柔正直之三德，權其時而用之。○程氏若庸曰：在天爲五行，言其所自然，在人爲五事，言其所當然。厚乎人而爲八政，言其利不言其弊，古乎天而爲五紀，言其常。不言其變，序其目於皇極之先者，皆皇極之本也。序其目於皇極之後者，皆皇極之驗也。本之前四疇，以立其體，至嚴至密，而無一毫之或失。驗之後四疇，以達其用，至寬至廣，而無一物之或遺。信乎天子之作民父母，以爲天下王，可以參天地而贊化育矣。此大禹則龜文以敘九疇，箕子本禹疇以陳洪範，必以皇極爲天地人之宗主歟。

一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水曰潤下，火曰炎上，木曰曲直，金曰從革，土爰稼穡。潤下作鹹，炎上作苦，曲直作酸，從革作辛，稼穡作甘。

此下九疇之目也。

孔氏安國曰。五行以。下。箕子所陳。

水。火。木。金。土者五

行之生序也。

天一生水。地二生火。天三生木。地四生金。天五

生土。

唐孔氏曰。萬物成形。以微著爲漸。五行先後。亦以微著

爲次。五行之體。水最微爲一。火漸著爲二。木形實爲三。金體

固爲四。土質大爲五。潤下炎上。曲直從革。以性言也。

稼穡以

德言也。潤下者。潤而又下也。炎上者。炎而又上也。曲直者。曲

而又直也。從革者。從而又革也。稼穡者。稼而又穡也。

孔氏安國曰。種。稼。斂。稼穡獨以德言者。土兼五行。無正位。無成性。而其生

之德。莫盛於稼穡。故以稼穡言也。稼穡不可以爲性也。故不

曰曰。而曰爰爰於也。於是稼穡而已。非所以名也。作爲也。鹹

苦酸辛甘者。

夏氏興曰。五味必言作者。水之發源。未嘗鹹也。沛而至海。凝結既久。而鹹之味成則鹹者。罷下。

之所作。火之始炎，未嘗苦也。炎炎不已，焦灼既久，而苦之味成。則苦者炎土之所作。木之初生，金之初鑛，土之始稼穡，亦然。五行之味也。五行有聲色氣味。陳氏師凱曰：五行之聲，水五行之色，水黑，火赤，木青，金白，土黃也。而獨言味者，以其切於民用也。蘇氏軾曰：人之用是四者，惟味爲急，故舉味以見其餘。



孔氏穎達曰：六府以土穀爲二，由其體異故也。言曰者，

言其本性，言作者，從其發見，指其體，則稱曰致其類，卽言作下五事。庶徵言曰：作者義亦然也。○周子曰：無極而太極，太極動而生陽，動極而靜，靜而生陰，靜極復動，一動一靜互爲其根，分陰分陽兩儀立焉。陽變陰合而生水火，木金土五氣順布，四時行焉。○張子曰：水火氣也，故炎上潤下，與陰陽升降，土不得而制焉。木金者，土之華實也，其性有水火之雜，故木之爲物，水潰則生，火燃而不離也。蓋得土之浮華於水火之變也。金之爲物，得火之精於土之燥，得水之精於土之濡，故水火相得而不害，燥之反流而不耗，蓋得土之精實於水火之際也。土者，物之所以成始而成終也。地之質也，化之終也。水火之所以升降，物兼體而不遺者也。○王氏安石曰：五行之爲物，其時其位，其材其氣，其性其形，其事其情，其色其聲，其臭其味，皆各有偶，推而散之，無所不通。一剛一柔，

一晦一明故有清有濁。有正有邪。有美有惡。有吉有凶。性命之理道德之意皆在是矣。偶之中又有偶焉。萬物之變遂至於無窮。○水言潤則火燥。土潤木敷金斂可知也。火言炎則水利。土蒸木溫金清可知也。水言下。火言上。則木左金右土。中央可知也。木言曲直。則土圓金方。火銳水平可知也。金言從革。則木變土化。水因火革可知也。土言稼穡。則水之井洫火之爨。治木金之爲器械可知也。所謂木變者何炳之而爲火爛之而爲土。此之謂變。所謂土化者何能燥能潤能敷能斂。此之謂化。水因者何因甘而甘。因苦而苦。因蒼而蒼。因白而白。此之謂因。火革者何革生以爲熟。革柔以爲剛。革剛以爲柔。此之謂革。○朱子曰。一五行者次第之辭。與前章異。後倣此。○問水火木金土竊謂氣之初。溫而已。溫則蒸。溽蒸。溽則條達。條達則堅凝。堅凝則有形質。五者雖一。然推其先後之序。則曰水火木金土。以氣而語其行之序。則曰木火土金水。○自水曰潤下。至稼穡作甘。皆是二意。水能潤能下。火能炎能上。金曰從曰革。從而又能革也。○陳氏經曰。洪範所言。則五行生數必得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成之。然後陰陽各有匹配。○陳氏大猷曰。物之生其初皆爲水。其終皆爲土。以氣言。上下以位言。曲直以形言。從革以材言。稼穡以用言。